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0
十二、其他说明.....	50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0
（二）其他.....	5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3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承担辖区内保护培育国有森林资源、维护国土生态安全、示范带动林业生态建设等生态公益服务工作；承担辖区内天然林保护工程和公益林管理的日常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发展和保护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自收自支事业编制360名；处级领导职数1正（正处长级）4副（副处长级）；内设机构12个，分别是：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科（内审科）、林草资源科、林场建设科、营造林科、天保公益林科、纪检科、保护利用科、科技科（良种繁育科）、林草防火科（林政稽查科）；下属单位16个，分别是：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禅堂寺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坪松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海眼寺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营盘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王景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石源林场、山西铁桥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林业调查设计队、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林草防火专业队、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茺池中心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景尚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木口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资产管理中心、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西烟林场、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东山实验林场。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71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3.00	13.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80	1483.8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52.38	252.3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732.36	1631.34	101.0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3359.70	13339.28	20.4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719.80	本年支出合计	16841.24	16719.80	121.44
上年结转	121.44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6841.24	支出总计	16841.24	16719.80	121.44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6719.80	16719.80					121.4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00	13.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3.00	13.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3.00	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80	148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80	1483.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3.48	61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21	580.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11	29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38	252.3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6	2.1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6	2.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22	250.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22	250.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31.34	1631.34					101.0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2.00	442.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40.00	14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02.00	302.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189.34	1189.34					76.54
2110501	森林管护	1189.34	1189.34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76.54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48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24.48
213	农林水支出	13339.28	13339.28					20.4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939.28	12939.28					19.88
2130204	事业单位	5916.93	5916.93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315.83	4315.8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50.00	15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30.00	3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668.97	1668.9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9.00	509.00					19.88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	4.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44.55	344.5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0.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0	400.00					0.53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841.24	7570.66	9270.5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00		13.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3.00		13.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3.00		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80	148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80	1483.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3.48	61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21	580.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11	29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38	252.3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6	2.1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6	2.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22	250.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22	250.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32.36		1732.3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2.00		442.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40.00		14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02.00		302.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265.88		1265.88
2110501	森林管护	1189.34		1189.34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76.54		76.54
211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48		24.48
2119803	“三北”工程建设	24.48		24.48
213	农林水支出	13359.70	5834.48	7525.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959.17	5834.48	7124.68
2130204	事业机构	5916.93	5834.48	82.4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315.83		4315.8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50.00		15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30.00		3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668.97		1668.9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28.88		528.88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		4.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44.55		344.5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53		400.5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53		400.53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719.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13.00	13.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80	1483.8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52.38	252.3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732.36	1707.88	24.48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3359.70	13359.7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719.80	本年支出合计	16841.24	16816.76	24.4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21.44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4.4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6841.24	支出总计	16841.24	16816.76	24.4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719.80	7570.66	9149.1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00		13.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3.00		13.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3.00		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80	1483.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3.80	1483.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3.48	61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21	580.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11	29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38	252.3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6	2.1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6	2.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22	250.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0.22	250.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31.34		1631.3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42.00		442.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40.00		14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02.00		302.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1189.34		1189.34
2110501	森林管护	1189.34		1189.34
213	农林水支出	13339.28	5834.48	7504.8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939.28	5834.48	7104.80
2130204	事业机构	5916.93	5834.48	82.4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315.83		4315.8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50.00		15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30.00		30.00
2130226	林区公共支出	1668.97		1668.9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09.00		509.00
2130236	草原管理	4.00		4.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44.55		344.5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00.00		400.0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70.66	6775.80	794.86
工资福利支出		6162.59	6162.5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867.59	1867.59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96.72	296.72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0.62	10.6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005.72	2005.7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80.21	580.21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90.11	29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50.22	250.2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1.44	71.44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495.59	495.5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94.36	294.36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4.86		794.86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18		297.18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9.0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2		10.62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34		74.34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0		43.20
物业管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5		32.25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0		64.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15.00
会议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6.00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0		30.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07		86.0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0		77.2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3.22	613.22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5.84	15.84	
退休费	离退休费	525.04	525.04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56.57	56.57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3.00	3.0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77	12.7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00	24.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合计	24.00	24.0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9149.14	9149.14				
太行林局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17.50	17.50				
太行林局专项维修维护费	36.00	36.00				
太行林局单位聘用人员经费	28.95	28.95				
野生动植物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	22.00	22.00				
野生动植物保护-古树名木保护	10.00	10.00				
其它自然保护地—自然保护地建设	270.00	270.00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下经济示范 基地建设	30.00	30.00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森林草原防火 专项	405.00	405.00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业有害生物 防治	44.00	44.00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森林植被恢复 费安排的项目	104.03	104.03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草重点研发 计划专项	13.00	13.00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永久性公 益林）—永久性公益林补助	930.80	930.80				
国土绿化—森林植被恢复费安排的 项目	117.09	117.09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草湿荒综合 监测	10.56	10.56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木种苗补助	50.00	50.00				
国土绿化-新造林地封山育林补助	350.00	350.00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区基础设施 建设	188.20	188.20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区自有收入 安排的项目	1480.77	1480.77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地补偿费安 排的项目	1535.20	1535.20				
三北工程—中央预算配套	2408.50	2408.50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基本草原规划	4.00	4.00				
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 项目	400.00	400.00				
其他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 支出-中央财政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 护补助	140.00	140.00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 财政森林草原防火补助	60.00	60.00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 财政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85.00	85.00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 财政林草科技推广补助	150.00	150.00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支出-中央 财政森林资源监测	1.94	1.94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支出-中央 财政国有林保护补助	256.60	256.60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121.44	96.96	24.48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121.44	96.96	24.48	
2024年第一批“两重”建设项目三北工程——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太行山生态保护和修复重点项目	24.48		24.48	
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项目	0.53	0.53		
太行林局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	19.88	19.88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76.54	76.54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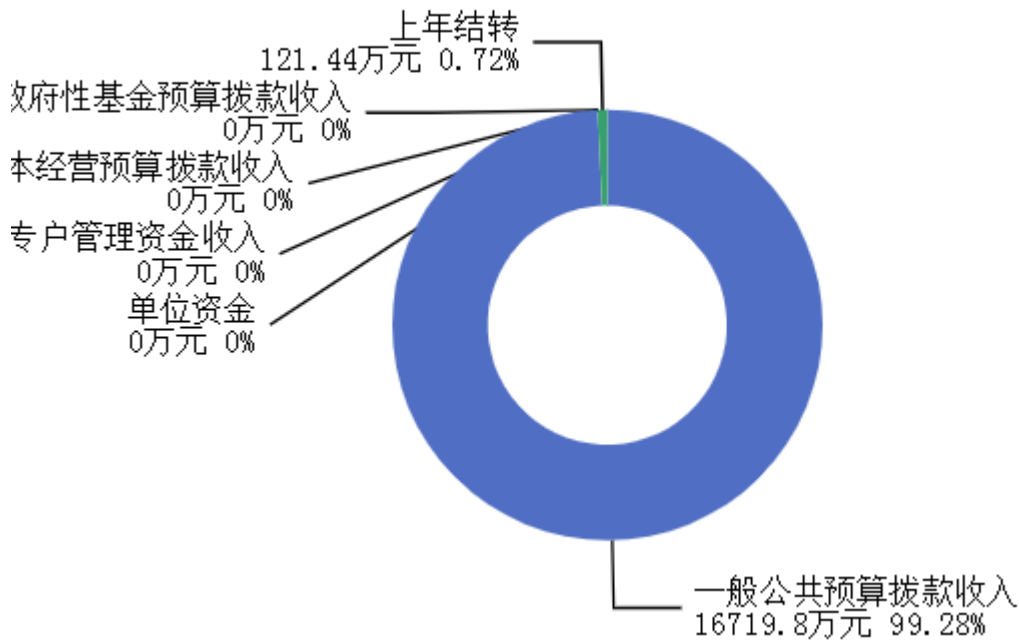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16,841.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6,719.80万元，上年结转121.44万元，比上年减少836.95万元，下降4.73%，主要原因是国土绿化-黄河和黄河流域防护林屏障建设工程投资较上年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6,841.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6,719.80万元，上年结转121.44万元，比上年减少836.95万元，下降4.73%，主要原因是国土绿化-黄河和黄河流域防护林屏障建设工程投资较上年减少，导致支出相应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预算收入16,841.2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719.80万元，占99.2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21.44万元，占0.72%。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支出预算16841.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70.66万元，占44.95%；项目支出9270.58万元，占55.0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841.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816.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4.48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6,719.8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21.44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13.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3.8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2.38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732.36万元、农林水支出13,359.70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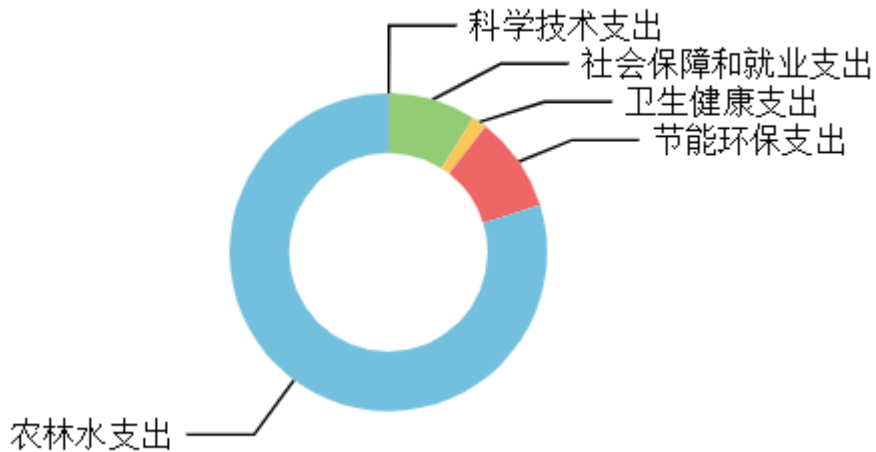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6,719.80万元，比上年增加72.70万元，增长0.4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6,719.8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13.00万元，占0.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83.80万元，占8.87%；卫生健康支出252.38万元，占1.51%；节能环保支出1,631.34万元，占9.76%；农林水支出13,339.28万元，占79.78%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7,570.66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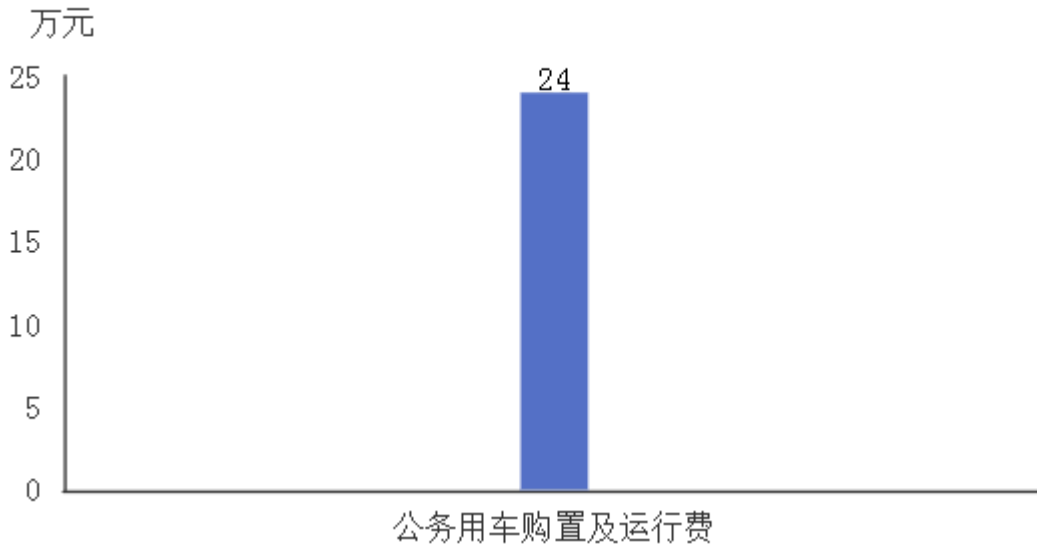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6,775.80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794.86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会议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培训费、取暖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24.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4.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支出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2025年、2026年均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992.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89.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107.4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5.8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根据省财政厅统一安排，我单位目前未编制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8个，共计金额9,149.14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82.4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5个，涉及金额9,066.69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8个，涉及项目金额9,149.14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82.45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5个，涉及项目金额9,066.69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太行林局专项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对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的修理和运行维护，便于工作正常开展。							
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直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相关配套政策的通知》（晋编办字[2020]167号）“对改革后确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具备同步调整到位条件的，原则上实施全额财政保障”。申请专项维修维护费用用于保障省直林区各单位固定资产的正常运转。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固定资产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当年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固定资产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固定资产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院维修（护）面积	1处	数量指标	场院维修（护）面积	1处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5%	质量指标	竣工（修缮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竣工（修缮设备）验收合格率	≥90%		项目设计变更率	≤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仓库装修成本	36万元/处	成本指标	仓库装修成本	36万元/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建筑安全隐患消除率	≥90%	社会效益	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建筑安全隐患消除率	≥9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发挥功能时间	≥5年	可持续影响	发挥功能时间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8/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太行林局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75,000	省级财政资金		1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业务工作需要					
立项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直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配套政策的通知》(晋编办字[2020]167号)、《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晋财行(2014)4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业务工作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当年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人机保险投保数量	≥6架	数量指标	无人机保险投保数量	≥6架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无人机保险保险费	17.5万元/年	成本指标	无人机保险保险费	17.5万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森林资源保护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森林资源保护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8/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太行林局单位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9,500	年度资金总额:		289,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89,500	省级财政资金		289,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编制外聘用专业技术人员和工勤辅助人员,解决人员不足问题。					
立项依据		《中共山西省委组织部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直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配套政策的通知》(晋编办字[2020]167号)、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行政事业单位编外聘用人员劳务费支出标准(试行)》的通知(晋财省直预[2020]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因工作急需、编制内实有人员不足,聘用辅助工作和专业技术服务人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当年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编制内人员不足的情况下,完成工作。				在编制内人员不足的情况下,完成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数量	12人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数量	12人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作能力度	胜任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作能力度	胜任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服务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聘用人员服务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单位聘用成本	≤3.5万元/人·年	成本指标	单位聘用成本	≤3.5万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劳动就业机会	增加	经济效益	劳动就业机会	增加
		社会效益	对改进工作管理促进作用	促进	社会效益	对改进工作管理促进作用	促进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8/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野生动植物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2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 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省级财政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资金拟用于太行林局开展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宣传,切实提高野生动植物保护成效。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4.《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5.《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6.《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7.《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第47号令);8.国家林业局31号令《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管理办法》;9.《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10.《山西省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与财产损失补偿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野生动植物是自然生态系统的基本组成部分,是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主要对象,是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野生动植物保护事关生态安全、生物安全、公共卫生安全。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建设,有助于稳定提升物种保护成效,保障物种生存繁衍,维护生物多样性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国家和省级资金相关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具体措施:一是组织领导到位。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对项目实施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协调管理。做好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验收各项工作,全程跟踪检查各个环节,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工作按设计依标准有序进行。二是强化管理,保证质量。主要领导加强督查指导,对建设人员进行了全面培训,项目完成后,及时申请检查验收、绩效评价。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资金下达后,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春季3、4月开展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宣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次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活动。			完成1次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活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	1次	数量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	1次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成本	22万元/次	成本指标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成本	22万元/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对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对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和发展	加强	生态效益	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和发展	加强
		可持续影响	保障野生动物种群健康稳定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保障野生动物种群健康稳定发展	中长期
	保障生态环境的安全性		中长期	保障生态环境的安全性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野生动植物保护-古树名木保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工作；组织开展全省普查工作的宣传动员，组建省级技术支撑组、对各地普查数据组织开展复查，进行数据汇总上并上报普查结果等。组织省直林局、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开展第三次古树名木普查。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3)《古树名木保护条例》；(4)《全国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古树名木资源普查的通知》（全绿办〔2025〕9号）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3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古树名木是一种不可再生、同时能产生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珍贵自然、人文资源，也是风景旅游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极高的科研、生态、观赏和科普价值。保护古树名木可以增进我们对大自然，特别是对历史、地理、气候、物种等许多方面的了解和探索。我省古树名木众多，开展古树名木资源普查，进一步摸清资源分布、生长状况和保护管理等情况，为科学、精准、依法保护管理古树名木奠定坚实基础和施策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古树名木普查与鉴定技术规范（试行）》《古树名木生长与环境监测技术规程》《山西古树评价技术规范》					
项目实施计划		2026-2027年，对太行林局经营面积范围内古树名木资源进行普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林局辖区内生长势衰弱或濒危的古树名木进行修枝、挂牌、复壮、支撑等保护。		对林局辖区内生长势衰弱或濒危的古树名木进行修枝、挂牌、复壮、支撑等保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省级普查成果	1份	数量指标	形成省级普查成果	1份
		质量指标	国家专班抽验复核	合格	质量指标	国家专班抽验复核	合格
		时效指标	普查工作完成时间	2027年12月	时效指标	普查工作完成时间	2027年12月
		成本指标	按面积补助标准	0.06元/亩	成本指标	按面积补助标准	0.06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人民群众保护古树意识	增强	社会效益	人民群众保护古树意识	增强
		生态效益	古树名木资源状况	进一步了解	生态效益	古树名木资源状况	进一步了解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它自然保护地—自然保护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7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是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大举措, 是党的十九大提出的重大改革任务。2019年6月15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指导意见》。为进一步解决好精准化管理, 我局特申请将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资金列入省财政预算, 逐年实施。2、项目内容: 完成1处自然保护区、1处森林公园建设项目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 《山西省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实施方案》, 省政府批准的《山西省自然保护区发展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自然保护区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63号); 《自然保护区条例》等, 省委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的实施方案和省政府的安排部署。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是构建中国特色自然保护地体系的需要。2. 是推进山西生态文明建设,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需要。3. 是全面提升山西自然保护能力和管理水平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计划管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各项工作计划安排, 使项目计划得以顺利实施, 并达到预期目标。2. 组织保障。各级管理部门要严格按照省局要求的内容组织相关项目的实施。3. 资金管理。项目资金使用要做到及时拨付到位, 专款专用, 使用合理。4. 质量保障。项目实施期间, 要经常向相关专家咨询、沟通, 确保野外工作高质量、高标准、按工期完成。5. 安全保障。项目实施期间, 相关人员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上山作业要防止路滑导致人身、仪器损伤。同时要注意数据安全和数据保密。6. 环境保护。山上作业, 要不折枝、不砍伐林木, 及时把生活垃圾带出保护区。					
项目实施计划		组织各项目单位进行申报, 然后进行项目筛选, 报送规财处进行审核; 项目资金下达后, 由项目实施单位组织编制项目实施方案, 并报林草局自然保护区处备案; 项目完成后, 由太行林局进行验收上报, 省局抽项目进行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处自然保护区、1处森林公园建设			完成1处自然保护区、1处森林公园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自然保护区建设实施数量	1处	数量指标	完成自然保护区建设实施数量	1处
			完成森林公园建设实施数量	1处		完成森林公园建设实施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9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每处森林公园建设成本	≤130万元	成本指标	每处森林公园建设成本	≤130万元
	每处自然保护区建设成本		≤140万元	每处自然保护区建设成本		≤1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自然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自然保护意识	提高
			我省自然保护地知名度	提高		我省自然保护地知名度	提高
		生态效益	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	改善
	生物多样性恢复能力		加强	生物多样性恢复能力		加强	
可持续影响	自然生态系统持续向好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自然生态系统持续向好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0/2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是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林下经济发展意见》(国办发〔2012〕42号)要求,紧紧围绕省政府《关于2014年新实施强农惠农补贴政策的通知》进行,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补助主要扶持从事林下经济种植的林农、国有林场、民营(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组织等单位及个人,对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进行补贴,主要用于优良种苗、新技术引进和病虫害防治等。开展林下经济种植补贴,旨在通过实施林下经济种植补贴发挥林地优势和森林资源潜力,通过典型示范、科技支撑、政策扶持、企业带动,实现农民增收和森林资源双增长。2026年项目太行林局景尚林场林下经济种植中药材党参、芍药1000亩。						
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林下经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2〕42号)明确“充分发挥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林业科技推广示范资金等专项资金的作用,重点支持林下经济示范基地与综合生产能力建设,促进林下经济技术推广和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组织发展。”2014年,山西省人民政府下发《关于2014年新实施强农惠农富农补贴政策的通知》(晋政发〔2014〕11号),明确开展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补助。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林下经济种植补贴,是巩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成果,促进绿色增长的迫切需要,是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强农惠农政策的需要,是提高林地产出、增加农民收入的有效途径。通过项目实施,有助于实现生态受保护、农民得实惠的目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组织领导到位。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对项目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协调管理。做好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验收各项工作,全程跟踪检查各个环节,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工作按设计依标准有序进行。二是强化管理,保证质量。在严格按照邀请招标流程选择有资质达标、技术过硬、经验丰富的工队承揽任务的情况下,场主要领导加强督查指导,对工程施工人员进行了全面培训,分管领导、技术人员全程跟班作业,严格落实技术措施,严把整地、下种、施肥、病虫害防治等技术关,项目完成后,由林局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进行检查验收、绩效评价。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后,及时组织编报实施方案报林局审批,《实施方案》批复后,及时与专业施工队落实项目实施任务,签订项目实施合同,做好技术培训指导和跟踪服务,并分阶段做好质量管理、施工进度的自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创建林下经济示范基地1个目标2: 扶持林下经济种植1000亩目标3: 促进农民增收乡村振兴			目标1: 创建林下经济示范基地1个目标2: 扶持林下经济种植600亩目标3: 促进农民增收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示范基地	1个	数量指标	建设示范基地	1个
			发展林下经济种植面积	1000亩		发展林下经济种植面积	600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8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85%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林下经济种植补助成本	500元/亩	成本指标	林下经济种植补助成本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林农增收	明显	经济效益	带动林农增收	明显
		社会效益	区域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社会效益	区域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草可持续发展	明显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草可持续发展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森林草原防火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0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0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防火指挥调度;防扑火补助;设施设备及装备补充费用;					
立项依据		1.《森林防火条例》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2.《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林业生态建设提质增效再上新台阶的意见》(晋政发〔2014〕5号)“强化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3.《国家森林消防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消防队伍建设的意见》(国森防〔2013〕4号)“各省(市、区)和地级市人民政府要加大对森林消防队伍建设的投入”。4.《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20〕96号)“各级政府要加大对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建设、防火信息化建设、防火物资储备等的资金投入力度,并把森林草原防火各项建设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所需资金列入同级政府预算”。5.《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物资储备管理工作的通知》(林防发〔2022〕49号)“要将防火物资储备有关内容纳入当地森林草原防火规划、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森林火灾是当今世界发生面广、突发性强、危害性大、处置救助极为困难的自然灾害,已成为破坏森林资源安全的“三害”之首,一旦发生森林火灾,不但危及人民生活安全,而且使多年造林绿化成果被毁,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直接影响着林区社会稳定和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是一件事关全省的大事。省政府对林草工作提出五项工作要求,首要就是黄土不露脸,要营造混交林,加大阔叶树比例,全省按山脉水系、跨行政区域建设发展,资源总量不断增长,经营范围持续扩大,生态系统类型不断丰富,护林防火重点区域逐年扩大,林区巡查巡护、森林防火利害宣传就更为重要,防火初期任务愈加繁重。遵循保护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的原则,保护好有限的森林资源,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让当代人享受到大自然的馈赠,给予子孙后代留下宝贵的自然遗产。根据《森林防火条例》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林业生态建设提质增效再上新台阶的意见》“强化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意见》、《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意见》、《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物资储备管理工作的通知》(林防发〔2022〕49号)等文件,特申请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晋财发环〔2024〕38号)一是加强组织管理。为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各实施单位要成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职能,明确职责,统筹做好项目的组织、管理、协调等工作,确保项目实施的推动力和检查指导。二是加强预算管理。健全内控管理措施,严格项目实施程序,根据批复的项目建设资金,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对项目建设和相应财务结果进行充分、全面的预测和筹划,并通过对执行过程的监控,将实际完成情况与预算目标不断对照和分析,及时改善和调整实施措施。三是加强项目管理。项目实施实行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要制定和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将森林防火项目纳入目标管理体系,明确任务,落实责任,保证项目实施有章可循、有规可依;要严把质量关,保证购买物品装备的质量、数量符合消防标准。四是加强财务管理。制定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会计核算,严把资金安全关,做到专款专用、程序规范、账目清晰;要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从发布公告到最终的检查验收入库,做到逐级审批,层层把关,手续齐全;要强化财务监督,严格控制、使用和管理项目资金,保证资金使用效果。五是加强资产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部关于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财资〔2020〕97号)要求,对项目建设形成的资产达到使用状态时,及时办理清点、核实、移交等手续,纳入固定资产管理。六是加强档案管理。要建立健全项目档案,及时将各类文件、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七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动态评价调整机制,绩效低下的及时清理退出。					
项目实施计划		防火指挥调度80万元,防扑火补助100万元,设施设备及装备补充22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辖区内森林火灾受害率<0.9%目标2:补助林草防火专业队数量1个目标3:森林资源保护能力提升目标4:森林草原防火意识提高目标5:设备质量合格率≥90%目标6:森林草原防火能力持续提高目标7: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90%		目标1:辖区内森林火灾受害率<0.9%目标2:补助林草防火专业队数量1个目标3:森林资源保护能力提升目标4:森林草原防火意识提高目标5:设备质量合格率≥90%目标6:森林草原防火能力持续提高目标7: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9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省级森林消防专业队	1支	数量指标	补助省级森林消防专业队	1支
			采购防火设施设备和装备物资	1批		采购防火设施设备和装备物资	1批
		质量指标	森防队伍装备水平	提高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设备质量合格率	≥90%		辖区内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辖区内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时效指标	森防队伍装备水平	提高
			完成及时率	100%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采购防火设施设备及装备补充	225万元	成本指标	采购防火设施设备及装备补充	225万元
			林草防火专业队防扑火补助	100万元		林草防火专业队防扑火补助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防火指挥调度	80万元	经济效益	防火指挥调度	80万元
			森林火灾造成经济损失	明显下降		森林火灾造成经济损失	明显下降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森林草原防火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森林草原防火意识	提高
森林资源保护能力			提高	森林资源保护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	提供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保护	提供保障		
	森林草原防火能力	持续提高		森林草原防火能力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是预算用于全局主要林业有害生物灾害防治和防控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补助性经费项目。由实施单位组织实施,主要用于药剂器械购置支出、监测调查、防治作业等人工补助等支出。					
立项依据		《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第十九条;《山西省森林病虫害防治实施办法》第十五条;《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4]26号)第三部分保障措施规定。13部门联合发文《关于进一步加强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林生发〔2021〕58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是不冒烟的森林火灾。山西省是林业有害生物发生较为严重的省份之一。全省共有各种林业有害生物种类800余种,对森林造成危害的有害生物种类有40余种,每年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350万亩左右,严重影响全省生态建设和经济林产业发展。特别是外来、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随时都可能传入我省并传播,松材线虫病、美国白蛾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控形势异常严峻。必须对林业有害生物灾害实施防治,对外来林业有害生物的入侵加强防范,才能巩固好全省造林成果,保护好森林资源和经济林产业发展。项目的立项实施对山西生态建设和保护森林资源安全具有重大意义。设立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非常有必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项目管理办法,规范申报程序。省、林局林业主管部门加强项目资金的绩效监控和管理,加强技术指导和业务管理,按程序对年度资金使用效益进行绩效评价。防治期间,加强工作督导,加强技术指导。					
项目实施计划		3月前完成资金计划下达。实施单位做好前期准备,编制实施方案,涉及政府采购的内容进行政府采购。1月至12月开展松材线虫病监测及钻蛀类害虫调查;4月-10月购置应急药剂器械等对危害林地的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实施防治,主要有有害生物防治作业在防治适期进行。实施完毕及时检查效果、验收,当年完成资金支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完成鼠兔害、红脂大小蠹、落叶松红腹叶蜂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1万亩,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的危害。完成松材线虫病及钻蛀类害虫开展监测和专项调查;目标2:全年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85%以下,有效防范松材线虫病入侵,做到第一时间发现,一旦发现当年实现除治;目标3: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达85%以上。		目标1:完成鼠兔害、红脂大小蠹、落叶松红腹叶蜂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1万亩,有效控制林业有害生物的危害。完成松材线虫病及钻蛀类害虫开展监测和专项调查;目标2:全年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85%以下,有效防范松材线虫病入侵,做到第一时间发现,一旦发现当年实现除治;目标3: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达85%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林调查面积	≥83.38万亩	数量指标	购置药剂数量	≥1吨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1万亩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1万亩
			购置药剂数量	≥1吨		松林调查面积	≥83.38万亩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3.85%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3.85%
			无公害防治率	≥85%		监测信息上报率	≥90%
			监测信息上报率	≥90%		无公害防治率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亩均防治成本	≤20元	成本指标	亩均防治成本	≤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林草灾害损失	有效控制	社会效益	林草灾害损失	有效控制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可持续影响	推进林草灾害可持续控制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推进林草灾害可持续控制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森林植被恢复费安排的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0,300	年度资金总额:	1,040,3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40,300	省级财政资金	1,040,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森林资源提质及监测评价主要包括森林植被恢复费、森林抚育和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三项重要内容,其中:森林植被恢复费是根据《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 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综〔2002〕73号)及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综〔2002〕155号),对征收的森林植被恢复费安排、实施的项目。森林植被恢复费“实行专款专用,用于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的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包括调查规划设计、整地、造林、抚育、护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资源管护等支出”,项目投资标准和管理办法按《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先由实施单位编制实施方案,经审核报相应林业主管部门批复后实施。项目完成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验收。森林抚育是以森林和林地对象,通过开展间伐、补植、割灌除草等抚育措施,达到提高森林质量,建立健康稳定、优质高效的森林生态系统的目标。需编制森林抚育作业设计,经批准后实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是按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总体方案》的框架和《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简称“国土三调”)成果为统一底板,融合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及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等各类监测数据,厘清林地、草地、湿地与其它土地的现状范围界限,同步优化国家级公益林范围,构建与国土“三调”数据无缝衔接的林草湿数据库,涵盖各类林草生态系统状况信息的综合监测评价体系。					
立项依据		根据《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林业局《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02〕73号)和省财政厅、林业厅《山西省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晋财综〔2002〕155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发〔2015〕12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全面加强森林经营工作的意见》(林资发〔2019〕104号)、《山西省森林经营规划(2016-2035年)》、《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总体方案》、《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发〔2022〕6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森林植被恢复费:工程建设项目占用林地破坏植被后,坚持谁破坏谁补偿、谁恢复,确保不因占用、征用林地而减少森林植被面积。森林抚育:森林是现代林业建设的物质基础,增加森林资源总量、提升森林质量是充分发挥林业多种功能的根本保证。森林资源质量不高、效益低下、功能脆弱,是我省林业最突出的问题。实施森林抚育,是落实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对山西林业工作目标要求的战略举措,是提升森林质量和效益、实现林业转型升级的内在要求,是增强森林生态功能、夯实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生态基础的必然要求,是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发挥林业应对气候变化作用的战略选择。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通过全省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查清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等林草资源的种类、数量、质量、结构、分布,掌握年度消长变化情况,分析评价林草生态系统状况、功能效益以及演替阶段和发展趋势,实现林草生态监测数据统一采集、统一处理、综合评价,形成统一时点的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成果,为制定和调整林草资源监督管理和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的方针政策,支撑林长制督查考核、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编制林草发展规划、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林业厅关于加强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管理的通知》(晋林资发〔2013〕14号)《工作方案》、《技术方案》、《技术规程》、《实施方案》等措施;林局自查、省级核查。					
项目实施计划		组织各有关林单位编制、审批、报备实施方案或作业设计,组织检查验收,并上报项目实施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森林防火任务,完成一元立木材积表编制。				完成森林防火任务,完成一元立木材积表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元立木材积表采伐样木数量	250株	数量指标	一元立木材积表采伐样木数量	250株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一元立木材积表单株成本	800元/株	成本指标	一元立木材积表单株成本	800元/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众森林、草原、湿地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公众森林、草原、湿地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森林生态系统发挥效益作用	提高	生态效益	森林生态系统发挥效益作用	提高
		可持续影响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草重点研发计划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省级林草重点研发项目紧扣“三北”工程、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林草资源保护管理和产业发展等林草重点工作,充分发挥林草科技创新优势。围绕林草资源培育、林草生态修复、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林草资源保护、林草产业发展等领域开展研究和示范,产出一批具有引领性、支撑性的重大原创性成果。景尚林场依托国家级树种质资源库收集保存的元宝槭、茶条槭资源为基础,筛选出元宝槭、茶条槭优异种质进行插杆、繁殖技术研究。营盘林场抚育完成198亩,作业方式为标号、采伐、集材归楞、保留木修枝、剩余物清理等作业方式为标号、采伐。针对生产亟需和“卡脖子”的关键技术开展产学研用联合攻关。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第九章第一节提出提升科技创新支撑能力;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方案》第五条提出要积极探索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号)第十五条提出要强化科技支撑;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第十六条提出要提升科技支撑能力;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三北”工程林草标准支撑行动计划》的通知(林科发〔2024〕45号); 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等文件中均提出强化科技创新能力, 支撑保障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林草重点研发计划专项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必然选择, 能够集中资源解决关键科技问题。针对林局林草科技创新不足、科技成果和技术储备不足, 大力开展林草科技攻关研究, 强化科技创新, 突破制约我省林业发展的关键技术难题。充分发挥科技支撑生态建设、引领产业升级、服务社会民生的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项目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从组织、技术和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保证了项目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制度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 项目管理办法(细则)、资金管理与使用等, 涵盖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会计核算、内部控制、资产管理等诸多方面的内容。2、监督责任落实。要求项目实行项目负责人制, 由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项目的整体工作。我局在项目申报、立项评审、中期评估和验收等环节聘请相关业务领域专家严格把关, 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取得良好效果。林场办公室和技术室, 负责项目管理和技术指导, 包括文件, 生产等技术档案的收集; 项目设立专账, 专款专用, 不定期开展督查检查, 开展绩效评价, 指标考核等。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拟安排林草重点研发计划专项30万元。其中: 元宝槭与茶条槭扦插繁殖技术研究15万元; 油松密林和疏林调控改培模式示范1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围绕全省林草重大生态修复工程建设, 加强困难立地条件造林科技攻关技术研究, 全面实施乡土树种振兴战略, 加大生态修复技术研究和示范。目标2: 围绕精准提升森林质量要求, 突出开展森林抚育、油松密林和疏林调控改培模式示范。目标3: 建立元宝槭、茶条槭优异种质高效的繁殖技术体系, 开展林下种植技术研究和示范。		目标1: 围绕全省林草重大生态修复工程建设, 加强困难立地条件造林科技攻关技术研究, 全面实施乡土树种振兴战略, 加大生态修复技术研究和示范。目标2: 围绕精准提升森林质量要求, 突出开展森林抚育、油松密林和疏林调控改培模式示范。目标3: 建立元宝槭、茶条槭优异种质高效的繁殖技术体系, 开展林下种植技术研究和示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草重点研发项目	2个	数量指标	林草重点研发项目	2个
			技术报告	2份		技术报告	2份
			繁育元宝槭与茶条槭扦插苗木	1万株		繁育元宝槭与茶条槭扦插苗木	1万株
			抚育	198亩		抚育	198亩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15万元/个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6.5万元/个
			经济效益	林农收入		增加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林草科技成果应用的辐射度	比较广泛	社会效益	林草科技成果应用的辐射度	比较广泛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草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草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永久性公益林）—永久性公益林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8,000	年度资金总额：		9,30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308,000	省级财政资金		9,308,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 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对全省未享受过中央财政补助的永久性公益林的保护与管理。					
立项依据		《山西省永久性生态公益林保护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省人民政府应当加大永久性生态公益林保护投入力度，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资金投入机制”；第二十五条规定：“永久性生态公益林保护资金包括：（三）省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省生态公益林主要集中分布在以吕梁山脉为主的黄河流域和以太行山为主的海河流域，将这一区域的林地划定为永久性生态公益林，通过严格保护、科学培育，有利于全面提升我省的森林质量，最大限度发挥森林生态功能，实现切实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山西省永久性生态公益林保护条例》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拟安排永久性公益林补助930.8万元，国有林管护面积（含天然林）共93.08万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国有林管护面积93.08万亩。				完成国有林管护面积93.08万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林补助面积	93.08万亩	数量指标	国有林补助面积	93.08万亩
		质量指标	管护合同签订率	100%	质量指标	省级公益林项目建档率	100%
			省级公益林项目建档率	100%		管护合同签订率	100%
		时效指标	管护任务年度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管护任务年度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未享受国家补助面积的国有林管护补助成本	10元/亩	成本指标	未享受国家补助面积的国有林管护补助成本	1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群众务工收入	提高	经济效益	带动群众务工收入	提高
		社会效益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较好	社会效益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较好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提供有力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绿化—森林植被恢复费安排的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0,900		年度资金总额:	1,170,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170,900		省级财政资金	1,170,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根据《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 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综〔2002〕73号)及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综〔2002〕155号),对征收的森林植被恢复费安排、实施的项目。征收的植被费80%返还被占地市、县和省直林局,20%由省集中使用。森林植被恢复费“实行专款专用,用于林业主管部门组织的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包括调查规划设计、整地、造林、抚育、护林防火、有害生物防治、资源管护等支出”,项目投资标准和管理办法按《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和省林草局晋林资发〔2024〕45号文执行。项目先由被占地单位编制实施方案,经审核报相应林业主管部门批复后实施。项目完成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验收。非生产性项目资金量小,任务完成后由实施单位写出项目实施总结,并附财务决算表。					
立项依据		根据《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林业局《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02〕73号)和省财政厅、林业厅《山西省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晋财综〔2002〕15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工程建设项目占用林地破坏植被后,坚持谁破坏谁补偿、谁恢复。确保不因占用、征用林地而减少森林植被面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林业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管理的通知》(晋林资发〔2024〕45号),造林、森林抚育任务纳入年度计划,每年组织专业监督检查队伍进行检查(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1. 制定实施方案; 2. 成立工作机构; 3. 开展造林工程; 4. 项目验收。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造林任务0.0235万亩,完成中龄林抚育任务0.2340万亩;目标2: 森林保有量大幅增加,覆盖率和蓄积量明显提高;目标3: 培育优质乡土树种。		目标1: 完成造林任务0.0235万亩,完成中龄林抚育任务0.2340万亩;目标2: 森林保有量大幅增加,覆盖率和蓄积量明显提高;目标3: 培育优质乡土树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	0.0235万亩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	0.0235万亩
			中龄林抚育面积	0.2340万亩		中龄林抚育面积	0.2340万亩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95%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造林成本	900元/亩	成本指标	造林成本	900元/亩
	中龄林抚育成本		410元/亩	中龄林抚育成本		41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劳动就业人口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	带动劳动就业人口收入	增加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增加		带动劳动就业机会	增加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森林经营	可持续	可持续影响	森林经营	可持续
	生态文明建设		持续推进	生态文明建设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草湿荒综合监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600	年度资金总额:	105,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5,600	省级财政资金	105,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依据《森林法》《草原法》《防沙治沙法》，按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总体方案》的框架和《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简称“国土三调”）成果为统一底板，融合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及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等各类监测数据，厘清林地、草地、湿地与其它土地的现状范围界限，构建与国土“三调”数据无缝衔接的林草湿数据库，同步优化国家级公益林范围；构建与国土“三调”数据无缝衔接的林草湿数据库，涵盖各类林草生态系统状况信息的综合监测评价体系。					
立项依据		《森林法》《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构建总体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开展全省林草湿荒综合监测共工作，查清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等林草资源的种类、数量、质量、结构、分布，掌握年度消长变化情况，分析评价林草生态系统状况、功能效益以及演替阶段和发展趋势，实现林草生态监测数据统一采集、统一处理、综合评价，形成统一时点的林草生态综合监测评价成果，为制定和调整林草资源监督管理和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的方针政策，支撑林长制督查考核、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编制林草发展规划、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等提供科学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工作方案》、《技术方案》、《技术规程》、《实施方案》等措施；技术培训、督导检查、成果评审。					
项目实施计划		1.制定实施方案；2.成立工作机构；3.开展技术培训、野外调查、成果统计汇总与报告编制；4.成果评审与上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太行林局所属各林场、铁桥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共12个单位图斑监测。目标2：完成年度林草湿资源“图数据库”。目标3：构建全省林草资源及其生态系统综合监测评价体系（森林、草原、湿地、荒漠）		目标1：太行林局所属各林场、铁桥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共12个单位图斑监测。目标2：完成年度林草湿资源“图数据库”。目标3：构建全省林草资源及其生态系统综合监测评价体系（森林、草原、湿地、荒漠）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单位数量	12个	数量指标	监测单位数量	12个
		质量指标	图斑监测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图斑监测质量合格率	100%
			图斑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图斑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野外调查差旅费、交通费、材料费	105600元	成本指标	野外调查差旅费、交通费、材料费	105600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工程建设和管理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工程建设和管理水平	提升
			社会影响力	提升		社会影响力	提升
			公众森林、草原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公众森林、草原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提供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	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提供有力保障
			森林资源安全性	提高		森林资源安全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有利于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有利于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参加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参加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木种苗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省直林局及周边市县重大林业生态建设工程苗木需求,结合种苗生产周期性特点,省直9个林局和黑茶山、灵空山、五鹿山、太宽河4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拟使用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资金开展各类苗木培育。项目实施可促进林局经济协调发展,形成育苗造林经济生态环路,降低造林成本,同时可促进省直林局良种基地建设、种子生产和有机肥生产等育苗周边产业。							
立项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2]58号)2.国家林业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林场发[2013]44号)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13〕70号)4.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进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林场发〔2019〕8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种苗是林业生态建设的基础。我省省直林局、自然保护区从南到北分布在我省主要林业生态建设区域,承担我省林草生态建设和保护林草核心资源重要任务。目前培育良种壮苗须采用倒杯容器苗,针叶树种使用2-2或2-3年容器苗,苗木培育周期4-5年,阔叶树种使用1-1或1-2容器苗,培育周期2-3年。种苗生产周期长,环节多,须根据林草生态建设规划、年度造林任务和苗木培育特点规划好苗木的培育梯次,提前组织生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各实施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同时做好以下工作:1、完善制度建设,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完善项目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从组织、技术和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保证项目计划保质保量完成。2、监督责任落实。要求项目实行法人负责制,承担任务的单位由分管的场长负责实施,分工明确,责任到人。项目从设计到施工,力求高标准、高起点、高效益。在项目施工过程中,领导和技术人员负责项目各个环节监督检查,对工程实施的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管,一方面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另一方面把生产过程每个环节的质量关,进行阶段性检查,检查不合格不准进入下一道工序。3、强化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实行法人负责制和合同制,林场由分管生产的场长负责实施建设,责任分明,落实到人;制定施工计划,与工程施工队签订了《工程作业合同》与《安全生产合同》;设立办公室和技术室,负责项目管理和技术指导,包括文件、生产等技术档案的收集;项目单独核算,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安排资金130万元,用于土地整理及土壤改良,新建围栏、移动喷灌、培育良种油松、圃道维修及喷灌设施维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培育良种油松50万株,核桃楸10万株目标2:土地整理及土壤改良142亩,新建围栏1800米;圃道维修900米目标3:移动喷灌设施维修100亩;输水管道维修500米;输水管建设100米		目标1:培育良种油松50万株,核桃楸10万株;目标2:土地整理及土壤改良87.5亩,圃道维修900米;目标3:移动喷灌设施维修10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喷灌设施维修	100亩		数量指标	喷灌设施维修	100亩
			输水管建设	100米			育苗	60万株
			输水管道维修	500米			土地整理及土壤改良	87.5亩
			圃道维修	900米			圃道维修	900米
			土地整理及土壤改良	142亩				
			移动喷灌	100亩				
			新建围栏	1800米				
			育苗	60万株				
	质量指标		苗木培育良种使用率	≥7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苗木培育成活率	≥80%			苗木培育成活率	≥8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苗木培育良种使用率	≥75%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圃道维修工程	150元/米		成本指标	喷灌设施维修工程	350元/亩
			土地整理及土壤改良工程	2400元/亩			圃道维修工程	150元/米
移动喷灌工程			1600元/亩		土地整理及土壤改良工程		2400元/亩	
新建围栏道			200元/米		育油松、核桃楸		0.2元/株	
输水管道维修工程			200元/米					
育油松、核桃楸			0.2元/株					
输水管建设工程			500元/米					
喷灌设施维修工程	35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带动周边农民收入	增加		社会效益	保障林区生态建设	保障
		生态效益	保障林区生态建设	保障		社会效益	带动周边农民收入	增加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3049	填报日期:	2025/7/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国土绿化-新造林地封山育林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国省国土绿化布局重点, 实施封山育林3.5万亩, 巩固新造林绿化成果。						
立项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号)第十一项“巩固提升绿化质量和成效”要求对新造林地进行封山育林, 加强抚育管护、补植补造, 建立完善绿化后期养护管护制度和投入机制, 提高成林率。2.《山西省禁牧轮牧休牧条例》将人工造林20年内的林地划为禁牧区, 设置界桩、围栏、标识等设施。3.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科学绿化的实施意见》(晋政办发〔2022〕17号)第九项“巩固提升质量效益”中要求, 加强绿化后期管护, 建立绿化后期养护管护制度, 完善相应投入机制, 对新造林地进行封山育林。4.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强化造林绿化工作有效提升森林面积和质量的意见》(晋政办发〔2023〕74号)要求加强新造林地管护, 落实工程期管护责任, 工程期后的新造林地全部纳入未成林地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启动省级未成林封山育林工程, 是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落实中央实施主体功能区战略, 执行省委、省政府进一步强化造林绿化工作, 巩固提升绿化质量和成效, 有效提升森林面积和质量的意见要求, 科学提升全省森林覆盖水平的重要举措。有利于从根本上改善生态环境, 提高生态承载能力, 推动和保障经济转型发展; 有利于保护黄河的生态安全, 让母亲河休养生息、造福子孙, 有利于维护“华北水塔”的生态安全, 对实现“黄河宁, 天下平”, 构建京津冀西部生态屏障、服务国家生态安全具有意义重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 山西省《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措施: 1. 县级自查。2. 市级核查。3. 省级抽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 完成年度封山育林任务3.5万亩。目标2: 巩固国土绿化成果。			目标1: 完成年度封山育林任务3.5万亩。目标2: 巩固国土绿化成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	3.5万亩	数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	3.5万亩	
			落实管护责任	100%		落实管护责任	100%	
		质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合格率	暖温带区≥80%; 半干旱区≥65%	质量指标	封山育林面积合格率	暖温带区≥80%; 半干旱区≥6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封育补助成本	100元/亩	成本指标	封育补助成本	1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群众务工收入	有效	经济效益	带动群众务工收入	有效	
		社会效益	绿化造林保护环境意识	增强	社会效益	绿化造林保护环境意识	增强	
			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环境	改善
				森林覆盖率的提高		促进	森林覆盖率的提高	促进
		封育区林木生长状况	良好	封育区林木生长状况	良好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区基础设施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84,300	年度资金总额：		1,88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884,300	省级财政资金		1,88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用于省直林局所属林场的冬季取暖提升改造、场部维修改造建设和管护站加固改造和功能完善。					
立项依据		本级部门确定的重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国有林场是生态文明建设主力军和主阵地，由于地处偏远，高寒山区，受雨雪冰冻侵蚀严重，致使场部及管护站年久失修，给职工的生产生活带来极大的影响，因此，加快推进国有林场及管护站的维修改造势在必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严格实行项目建设招标投标制；严格实行项目监理制；严格项目竣工验收。 措施：省直林局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林场成立项目建设实施组，建立项目建设台账、加强项目建设督促指导。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供暖改造608平方米；目标2：场部和管护站维修1424平方米。		目标1：供暖改造608平方米；目标2：场部和管护站维修1424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改造（平方米）	608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暖改造（平方米）	608平方米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平方米）	1424平方米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平方米）	1424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暖改造验收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供暖改造验收合格率	≥90%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验收合格率	≥90%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验收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当年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成本	120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成本	120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国有林场形象	提升	社会效益	国有林场形象	提升
			职工工作条件	得到改善		职工工作条件	得到改善
生态效益		环境污染	减少	生态效益	环境污染	减少	
	森林资源管护能力	提高	森林资源管护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	维护林区稳定	林区社会稳定	可持续影响	维护林区稳定	林区社会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3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区自有收入安排的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807,700	年度资金总额:	14,807,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807,700	省级财政资金	14,807,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编委《关于印发省林草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晋编办发[2020]143号,省直林区单位的主要职责任务为承担辖区内保护培育国有森林资源、维护国土生态安全、示范带动林业生态建设等生态公益服务工作;承担辖区内天然林保护工程和公益林管理的日常工作;承担辖区内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发展和保护管理工作。为保障林局和保护区日常工作的开展,完成单位职责,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省直林区林草种苗建设、林草资源保护、场部和管护站改造及维修、省直林区专项购置、基建项目和科技项目等由省直林区自有收入安排的项目。大型设备项目内容为购置服务于森林草原防灭火大型设备装备。共三类:一是工程机械类3532万元,包含遥控隔离带开设机10台、挖掘机18台、推土机18台、装载机9台;二是以水灭火类1530万元,包含履带森林消防车9台;三是作业保障类1026万元,包含载重拖车9台、综合修理车9台、油罐车9台,总计91台设备装备。山西省雷击火综合预警监测平台,包括雷电探测器和预警监测系统38套、雷击火火险自动监测系统52套、雷击火预警监测系统1套和雷击火巡护核查系统76套。			
立项依据	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进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林场发〔2019〕82号) 2. 国家林业局关于印发《国有林场管理办法》的通知(林场发〔2011〕254号)第八条规定:国有林场的基础设施建设应当纳入各级政府的基本建设规划和相关行业发展规划。3.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林业生态建设提质增效再上新台阶的意见》(晋政发〔2014〕5号)加强林业信息化建设,完善视频监控体系,健全防火指挥平台,提高林业系统应急响应能力。4. 中共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意见》加强森林消防基础设施、装备和专业队伍建设,强化森林消防监管职能,提高森林防火综合能力。5. 《国家森林防火指挥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消防队伍建设的意见》(国森防〔2013〕4号) 6.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林业生态建设提质增效再上新台阶的意见》(晋政发〔2014〕5号)加强林业信息化建设,完善视频监控体系,健全防火指挥平台,提高林业系统应急响应能力。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种苗是林业生态建设的基础,种苗生产周期长,环节多,须根据林草生态建设规划、年度营造林任务和苗木培育特点规划好苗木的培育梯次,提前组织生产。该项目主要安排倒杯容器苗和后期3-4年培育良种壮苗的管理费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以保障省直林区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可以为林区的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使得林区和谐、稳定、健康发展。2. 林区巡护道路是林草资源保护的第一道防线,防火隔离带是森林火灾的阻隔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保证实施单位巡护道路畅通,大大方便一线管护人员巡护作业,也大大提高森林管护工作效能。3. 2020年省直林局及所属国有林场再次纳入到事业单位改革当中,林场个数由108个调整为125个,由于长时间闲置,造成了场部和管护站地基下沉、屋顶漏水、设施设备陈旧损坏等,严重影响着职工的生产生活。因此,必须进行维修,方可使用。九大林局所属林场驻地绝大部分位于边远山区,所属区位自然环境恶劣,交通运输能力和生产生活基础条件薄弱,基层条件差、严重影响一线职工的生产生活,不能满足林草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因此实施山西省省直林局场部及管护站维修项目既是改善一线职工生活环境的需要,更是促进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实现山西生态安全的重要举措和必要手段。4. 各类设施是省直林区生产的基本需求,也是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的重要基础设施,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大大提高森林火灾预警和扑救能力,也大大提高森林管护工作效能。针对林区山大沟深,路远难行、调查难度大、救火难度高的实际,需要大量的防灭火设备,结合厂广泛开展宣传,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林草资源保护态势。5. 践行“两山”理论要求保护生态环境,防火大型装备可减少火灾损失,维护生态安全;贯彻防火规划要求提升防灭火能力,该项目符合国家规划,能完善防火体系;坚持科学灭火需借助大型装备减少危险、提高效率;提高防火能力需解决装备不足等问题,项目可提升扑火能力;发展生态林业需强化装备保障;改善装备现状迫在眉睫,项目购置的装备将优化装备布局,形成综合保障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晋财资环〔2024〕28号)项目由各实施单位负责组织布局并实施,同时做好以下工作:1、完善制度建设。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完善项目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从组织、技术和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保证项目计划保质保量完成。2、监督责任落实。要求项目实行法人负责制,承担任务的单位由分管的场长负责实施,分工明确,责任到人。项目从设计到施工,力求高标准、高起点、高效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领导和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各个环节监督检查,对工程实施的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管,一方面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另一方面把住生产过程每个环节的质量关,进行阶段性检查,检查不合格不准进入下一道工序。3、强化组织实施。项目建设实行法人负责制和合同制,林场由分管生产的场长负责实施建设,责任分明,落实到人;制定施工计划,与工程施工队签订了《工程作业合同》与《安全生产合同》;设立办公室和技术室,负责项目管理和技术指导,包括文件、生产等技术档案的收集;项目单独核算,专款专用。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区自有收入安排的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807,700	年度资金总额:		14,807,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4,807,700	省级财政资金		14,807,7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完成场部和管护站维修5724平方米,完成场部和管护站改造60平方米,完成场院硬化绿化7442平方米;目标2:购置资产517件。				目标1:完成场部和管护站维修5724平方米,完成场部和管护站改造60平方米,完成场院硬化绿化7442平方米;目标2:购置资产517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场部和管护站维修面积	5724平方米	数量指标	购置资产数量	517件	
			完成场部和管护站改造面积	60平方米		完成场部和管护站维修面积	5724平方米	
			完成场院硬化绿化面积	7442平方米		完成场部和管护站改造面积	60平方米	
			购置资产数量	517件		完成场院硬化绿化面积	7442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100%	
			资金执行率	≥95%		资金执行率	≥95%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成本	1200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场部和管护站维修成本	1200元/平方米
				场部和管护站改造成本	1800元/平方米		场院硬化绿化成本	250元/平方米
	场院硬化绿化成本			250元/平方米	场部和管护站改造成本		180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林区职工办公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	
			林区职工办公生活条件	有效改善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森林资源保护、护林防火保障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	森林资源保护、护林防火保障程度	提高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区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区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7/3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林地补偿费安排的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352,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35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5,352,000	省级财政资金	15,35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将按预算外资金管理的收入纳入预算管理的通知》(晋财预〔2010〕71号)以及《关于将省直驻并之外学校等单位所有财政性资金纳入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通知》(晋财库〔2010〕45号)的要求,从2011年1月1日起,将省直单位按预算外资金管理的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并全部上缴省级国库,支出通过省级部门预算安排。为此,从2011年起,省直林区将原按预算外资金管理的征占用林地补偿费、林木补偿费、安置补助费上交财政专户,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由林业厅进行项目预算申报。主要用于9个省直林局营造林、育苗以及发展林业生产等。具体项目主要为:育苗、森林抚育项目补助、林道维修、防火隔离带清理、林草种质资源普查等。						
立项依据		1. 山西省物价局 山西省林业厅 山西省财政厅晋价涉字(1994)第32号文件“关于印发‘山西省征用、占用林地补偿费收取和使用暂行办法’的通知”指出:“依法批准征、占用林地的单位,必须缴纳林地补偿费、林木补偿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和安置补助费。”同时指出:“征、占用林地收取的林地补偿费、林木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由各级林业主管部门收取,除被征、占用林地上属于个人的附着物、苗木和林木的补偿费付给个人外,统由原林地、林木所有权或使用权单位用于造林、发展林业生产和安置补助。” 2.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全省征地区域一年产值标准的通知》(晋政办发〔2018〕60号)文件“征收林地、园林的,由建设单位按上述规定支付土地补偿和安置补助费,林木补偿费、森林植被恢复费和果树补偿费按国家有关规定的标准,结合当地实际支付。” 3. 新《种子法》第二章第九条“国家有计划的普查、收集、整理、鉴定、登记、保存、交流和利用种质资源,定期公布可利用的种质资源目录。”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质资源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2〕58号)意见中①第一节、总体要求中发展目标“到2021年,完成全国林木种质资源调查,建成一批种质资源保存库,林木种质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5. 国家林业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质资源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林场发〔2013〕44号)中种质资源普查及保存库建设内容:第二节“安排专项资金开展林木种质资源调查。加快林木种质资源保存库建设。”; 6.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质资源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13〕70号)种质资源普查及保存库建设内容:第二节(6)“开展林木种质资源调查,建立林木种质数据库,公布种质资源重点保护名录,着力做好主要造林树种、重要乡土树种及珍稀濒危树种种质资源的收集、保存与利用工作。” 7. 《全国林木种质资源调查收集与保存利用规划(2014~2025年)》(2014出台)中2021-2025全面完成各省(区、市)林木种质资源调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项目的实施,推动林区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加快扩大资源面积、加强资源保护、优化森林结构、增加蓄积、培育优质苗木、改善民生、稳定队伍、实现林区可持续发展。 为了加强我省林草种质资源库的建设和管理,种质资源直接关系到种质安全,物种安全。为此,启动林草种质资源普查,摸清全省“家底”,是迫在眉睫的一项重要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由省场圃总站负责组织布局,督促项目实施主管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作好以下方面: 1、完善制度建设。要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技术组和财务组,并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完善项目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从组织、技术和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保证了项目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制度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项目管理办法(细则)、资金管理或使用等,涵盖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会计核算、内部控制、资产管理等诸多方面的内容。 2、监督责任落实。要求项目实行法人负责制和合同制双重管理,承担任务的各单位分工明确,责任到人。省场圃总站设立办公室和技术室,负责项目管理和技术指导,包括文件,生产等技术档案的收集;项目设立专账,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实施育苗3762.925亩、作业道路维修3.8公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完成育苗3263.1亩;目标2:完成松树蛀蚀类害虫系统调查83.38万亩。		目标1:完成育苗3263.1亩;目标2:完成松树蛀蚀类害虫系统调查83.38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松树蛀蚀类害虫系统调查面积	83.38万亩	数量指标	育苗面积	3263.1亩	
			育苗面积	3263.1亩		数量指标	松树蛀蚀类害虫系统调查面积	83.38万亩
		质量指标	育苗成活率	≥85%	质量指标		育苗成活率	≥85%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育苗成本	4000元/亩	成本指标	育苗成本		40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职工收入	保障	社会效益	就业机会	增加	
			就业机会	增加		社会效益	职工收入	保障
			种质资源保护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	种质资源保护水平
生态效益		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提供有力保障	生态效益	对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提供有力保障		
可持续影响	维护林区稳定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维护林区稳定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业生产服务功能	增强	林业生产服务功能	增强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区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区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0/2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三北工程—中央预算配套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85,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8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4,085,000		省级财政资金		24,08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省级财政为省直林局的国家“三北”工程项目配套20%资金，人工造乔木林6.0万亩，退化林修复 2.8万亩，退化草原修复1.1万亩。							
立项依据		《三北工程六期规划（2021—2030年）》；《山西省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年）》；《关于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荒漠化综合防治和推进“三北”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的实施意见》；《“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支出通过因素法分配，由国家林草局根据任务量和支出标准等核定各省支出需求，财政部分年度（原则上不超过3年）给予补助，对各省的补助金额总额不超过各省支出需求的80%”。							
项目设立必要性		推进三北工程建设是一项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伟大事业，是党中央、国务院交给大家的艰巨任务，全省上下要践行领袖重托、勇担历史使命，以实际行动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力弘扬“三北精神”“右玉精神”，坚决扛起三北工程建设的历史重任，以黄河“几字弯”攻坚战为重点，锲而不舍推动植树造林、防沙治沙，加快构建功能完备、牢不可破的北疆绿色长城、生态安全屏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度：《山西省湿地保护条例》《山西省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年）》《山西省造林种草管理办法（试行）》 措施：1.精心组织项目实施。编制实施方案和可研报告，严格审批入库。计划下达后，组织各地编制、审批、报备作业设计，按照作业设计开展施工，按程序进行检查验收。2.推进工程信息化管理。依据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将建设任务落到实地、落到图斑、落到数据库，实行作业设计编制、施工、检查验收全过程的监管。3.全面推行林长制。将“三北”工程建设相关工作纳入林长制考核，强化五级林长抓“三北”工程建设责任制。							
项目实施计划		人工造乔木林6.0万亩，退化林修复 2.8万亩，退化草原修复1.1万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人工造乔木林6.0万亩，退化林修复2.8万亩，退化草原修复1.1万亩。				人工造乔木林6.0万亩，退化林修复2.8万亩，退化草原修复1.1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工造林面积	6万亩	数量指标	人工造林面积	6万亩		
			退化林修复面积	2.8万亩		退化林修复面积	2.8万亩		
			退化草原修复面积	1.1万亩		退化草原修复面积	1.1万亩		
		质量指标	林木良种使用率	≥75%	质量指标	林木良种使用率	≥75%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85%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完成率	≥85%		
		成本指标	人工造林	≤2000元/亩	成本指标	人工造林	≤2000元/亩		
	退化林修复		≤1000元/亩	退化林修复		≤1000元/亩			
	退化草原修复		≤300元/亩	退化草原修复		≤3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当地经济的发展	促进	经济效益	对当地经济的发展	促进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人员收入	增强	社会效益	带动就业人员收入	增强		
			绿化造林保护环境意识	增强		绿化造林保护环境意识	增强		
		生态效益	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的促进作用	明显	生态效益	对区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的促进作用	明显		
	可持续影响	生态系统功能可持续影响	明显	可持续影响	生态系统功能可持续影响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8/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支撑保障体系-基本草原规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全省基本草原划定省级任务。为有效落实草原保护制度,科学合理利用草原资源,推进草原资源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等相关规定,将维护国家生态安全最基本、最重要的草原划定为基本草原。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草原保护修复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7号)《国家林草局草原司关于征求〈关于征求基本草原划定和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等文件意见的函》(草保〔2025〕5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国家实行基本草原保护制度的要求,2025年7月11日国家林草局草原司下达《关于征求〈关于征求基本草原划定和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等文件意见的函》(草保〔2025〕50号)文件,明确要求2026年底前,完成基本草原划定调整工作。我省属全国草原面积较大的几个省份之一,属于必须完成的省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成立实施小组和专家组。其中实施小组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项目的研究方向、内容和进展,协调解决项目中遇到的重大问题。专家组负责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提供技术指导和咨询。2.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要求编制科学、合理、全面的实施方案,对实施过程中的目的、步骤、经费和相关注意事项进行全面细致的规定。做到项目实施过程中有章可循。3.及时进行项目督导检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进行督导检查,确保项目任务高效高质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准备阶段(2025年9-12月)开展基本草原划定调查摸底,制定工作方案,成立工作专班等前期工作。启动阶段(2026年1-3月)召开启动会,技术培训。实施阶段(2026年4-9月)组织开始实施,形成成果。总结审核阶段(2026年10-12月)提交成果,并通过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太行林局基本草原划定任务。			完成太行林局基本草原划定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基本草原划定任务	1项	数量指标	完成基本草原划定任务	1项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成果完成及时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成果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完成全省基本草原划定省级任务成本	≤440人/天	成本指标	完成全省基本草原划定省级任务成本	≤440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草原保护意识	增强	社会效益	草原保护意识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提高
		可持续影响	促进草原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草原生态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0/2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5-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林草局规财司、财政部农业农村司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规行函(2021)50号)要求,实施本项目。东山实验林场2026年森林康养基地附属设施配套项目拟新增移动休憩屋10个和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4公里,其中移动休憩屋住宿区因供电需求拟建设变压器1台,康养步道沿线拟建设森林瑜伽、森林冥想、森林疗愈和自然教育等主题平台。						
立项依据	(一)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二) 关于印发《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1〕19号);(三) 关于用好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的通知(规行函〔2021〕50号);(四) 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加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项目管理的指导意见(晋财农〔2022〕84号);(五) 山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中央和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负面管理清单》的通知(晋财农〔2023〕7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及“十五五”远景目标,加快推进林业产业转型升级,东山实验林场立足自身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林业资源综合开发与产业转型发展新路径,通过科学规划林地资源利用,积极规划森林康养、生态旅游等特色产业,形成了以林业为基础、多业并举的森林康养产业发展新格局。2025年项目已规划建设特色森林民宿、营地露营、儿童娱乐、休闲交流等设施,2026年拟在此基础上规划建设移动休憩屋、森林瑜伽平台、森林冥想平台、森林疗愈平台、自然教育平台等休憩设施,并规划建设森林康养步道将整个基地进行系统串联,形成“一线”(森林康养步道)、“两区”(露营区和住宿区)“多点”(多主题平台)的森林康养基地。这一系列举措不仅有效盘活了林场资源,更为当地乡村振兴注入了强劲动力,带动周边农户增收致富,实现了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赢。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和实施组,加强项目组织保障;严格按照相关技术标准进行质量管理,加强项目技术保障;严格按照作业设计施工,实行“六制”管理,加强工程质量保障;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加强资金管理保障;严格项目过程资料收集归档,专人保管,加强信息管理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拟实施项目资金400万元,其中:东山实验林场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4公里/180万元,森林康养附属设施配套220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通过对森林康养基地进行附属设施配套,有效提升林场“森林康养”基础设施支撑能力,为游客提供一个能够接触自然、恢复身心健康、以自然与人文和谐统一的生态旅游场所;目标2:建设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4公里。			目标1:通过对森林康养基地进行附属设施配套,有效提升林场“森林康养”基础设施支撑能力,为游客提供一个能够接触自然、恢复身心健康、以自然与人文和谐统一的生态旅游场所;目标2:建设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4公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	1个	数量指标	支持欠发达国有林场	1个
			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	4公里		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	4公里
			森林康养基地附属设施配套	220万元		森林康养基地附属设施配套	220万元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	无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	无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森林康养基地附属设施配套成本	220万元/个	成本指标	森林康养基地附属设施配套成本	220万元/个
			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成本	45万元/公里		土木结合型森林康养步道成本	45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林区职工收入	实现增长	经济效益	林区职工收入	实现增长
		社会效益	对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促进	社会效益	对生态文明建设的作用	促进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发挥森林多功能效益	明显	可持续影响	发挥森林多功能效益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场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场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2/1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支出-中央财政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4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中央财政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旨在通过中央财政资金支持,开展华北豹重点区域监测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保障物种安全、生态安全和生物安全,促进生物多样性保护。					
立项依据		1.《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植物保护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4.《野生动物收容救护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第47号令); 5.《山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植物保护法〉办法》; 6.《山西省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与财产损失补偿办法》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野生动植物是自然生态系统的基本组成部分,是生物多样性保护的主要对象,是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野生动植物保护事关生态安全、生物安全、公共卫生安全。我省各地存在收容救护能力不足、迁地保护技术薄弱、野生动物造成人身与财产损失时有发生、公众保护意识有待提高等方面的压力和挑战。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建设,有助于稳定提升物种保护成效,保障物种生存繁衍,维护生物多样性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国家和省级资金相关管理办法。项目管理具体措施:一是严把入库质量。按照申报要求,在各单位申报的基础上严格审查,评估其实施内容的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二是加强过程管理,定期检查项目进度、资金支出情况,督促各实施单位按计划执行。三是加强结果导向应用,对项目实施进度慢,资金支出进度滞后的项目,予以督促指导。在下一年度项目申报中,不予支持。					
项目实施计划		补助对象:山西铁桥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东山实验林场补助政策:1.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 2.《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资环〔2024〕29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项目区内华北豹调查监测任务,进一步提升保护成效。			完成项目区内华北豹调查监测任务,进一步提升保护成效。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拯救物种种数	1个	数量指标	专项拯救物种种数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等保护项目成本	≤110万元	成本指标	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等保护项目成本	≤1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对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对野生动植物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逐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2/1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财政森林草原防火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太行林局范围内维护防火道路100公里，总投资60万元。							
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3月）2.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农经规〔2021〕172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生态保护和修复领域相关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的通知》；3.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通知4.《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晋政发〔2021〕7号）5.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林业草原发展规划〉的通知》6.《国有林场（林区）管护用房建设方案（2023-2025）》；7.《森林防火条例》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8.《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20〕96号）“各级政府要加大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建设、防火信息化建设、防火物资储备等资金投入力度，并把森林草原防火的各项建设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所需资金列入同级政府预算”。9.《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林业生态建设提质增效再上新台阶的意见》（晋政发〔2014〕5号）“强化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10.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按照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的基础上，合理安排相关经费，优先保障重点事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森林火灾是当今世界发生面广、突发性强、危害性大、处置救助极为困难的自然灾害，已成为破坏森林资源安全的“三害”之首，一旦发生森林火灾，不但危及人民生活安全，而且使多年造林绿化成果被毁，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直接影响着林区社会稳定和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是一件事关全省的大事。全省按山脉水系、跨行政区划建设发展，资源总量不断增长，经营范围持续扩大，生态系统类型不断丰富，护林防火重点区域逐年扩大，林区巡查巡护、森林防火利害宣传更为重要，防火初期任务愈加繁重。遵循保护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的原则，保护好有限的森林资源，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让当代人享受到大自然的馈赠，给予子孙后代留下宝贵的自然遗产。根据《森林防火条例》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20〕96号）“各级政府要加大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建设、基础设施建设、防火信息化建设、防火物资储备等资金投入力度，并把森林草原防火的各项建设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所需资金列入同级政府预算”、《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林业生态建设提质增效再上新台阶的意见》（晋政发〔2014〕5号）“强化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森林草原防火物资储备管理工作的通知》（林防发〔2022〕49号）“要将防火物资储备有关内容纳入当地森林草原防火规划、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按照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的基础上，合理安排相关经费，优先保障重点事项”，特申请此项目。通过维修防火道路可以保障林区防火通道畅通，提升森林火灾应急响应能力，是落实国家森林防火政策、保护生态资源安全的重要举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加强组织管理，为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各实施单位要成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统一职能，明确职责，统筹做好项目的组织、管理、协调等工作，确保项目实施的推动力和检查指导。二是加强预算管理，健全内控管理措施，严格项目实施程序，根据批复的项目建设资金，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对项目建设和相应财务结果进行充分、全面的预测和筹划，并通过对执行过程的监控，将实际完成情况与预算目标不断对照和分析，及时改善和调整实施措施。三是加强项目管理。要制定和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将森林防火项目纳入目标管理体系，明确任务，落实责任，保证项目实施有章可循、有规可依。四是加强财务管理，制定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会计核算，严把资金安全关，做到专款专用、程序规范、账务明晰。五是加强档案管理。要建立健全项目档案，及时将各类文件、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六是加强绩效管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动态评价调整机制，绩效低下的及时清理退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完成全局100公里防火道路维护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和国土生态安全为出发点，以森林和草原资源安全为底线，通过防火道路维护，进一步提升全市林草火灾综合防控能力，保护林草资源，维护生态安全，促进林草防火现代化建设和全省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和国土生态安全为出发点，以森林和草原资源安全为底线，通过防火道路维护，进一步提升全市林草火灾综合防控能力，保护林草资源，维护生态安全，促进林草防火现代化建设和全省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防火道路维护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补助防火道路维护数量	1个		
			补助防火道路维护长度	100公里		补助防火道路维护长度	100公里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个防火道路维护单位补助成本	60万元/个	成本指标	每个防火道路维护单位补助成本	60万元/个			
		每公里防火道路维护补助成本	0.6万元/公里		每公里防火道路维护补助成本	0.6万元/公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促进林区森林安全稳定	提高	社会效益	促进林区森林安全稳定	提高		
		生态效益	森林火灾受害率	<0.5%	生态效益	森林火灾受害率	<0.5%		
保护生态环境			提供保障	生态效益	保护生态环境	提供保障			
可持续影响	森林草原火灾防灾减灾能力	持续提高	可持续影响	森林草原火灾防灾减灾能力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2/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财政林木良种繁育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林木良种繁育补助项目是根据《国家林业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的通知》，以及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实施本项目。项目分二部分如下：一是林木良种基地补贴，针对国家级林木良种基地和国家级林木种质资源的常规性补贴；二是林木良种繁育补贴，主要用于对培育良种苗木的补贴。						
立项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2】58号）意见中政策措施“完善林木良种补贴政策。在现有林木良种补贴试点的基础上，合理确定补贴标准，扩大补贴范围，逐步完善国家、省级林木良种补贴制度”。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意见》（晋政办发【2013】70号）“完善省级林木良种补贴制度，对省级林木良种基地，参照国家级林木良种基地标准给予补贴；3.《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资环【2024】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搞植树造林，加快绿化山西。林木种苗是造林绿化的重要基础。然而，近几年我省良种苗木结构性短缺问题突出，大量外省调运，不但造成资金浪费，而且导致造林成活率不高，更值得忧患的是成林后的木材生长量、经济林产量、质量不高。为此，以上项目都是迫在眉睫的一项重要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成立领导小组，督促项目实施单位作好以下方面：1、完善制度建设。要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技术组和财务组，并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完善项目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从组织、技术和财务管理、资金使用等方面保证了项目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制度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项目管理办法（细则）、资金管理使用等，涵盖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会计核算、内部控制、资产管理等诸多方面的内容。2、监督责任落实。要求项目实行法人负责制和合同制双重管理，承担任务的单位由分管生产的副职负责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行政领导和技术负责人负责项目各个环节监督检查，对工程实施的全过程进行跟踪监管，一方面对施工人员进行技术指导，另一方面把好生产过程每个环节的质量关，进行阶段性检查验收，检查不合格不准进入下一道工序，同时他们还制定了责任追究制度，从项目开始实施到结束，一杆到底，所有责任人对经手的工作终身负责，对弄虚作假者进行严肃处理。3、强化组织实施。各项目都成立项目领导机构，项目建设实行法人负责制和合同制双重管理，责任分明，落实到人；制定施工计划，与工程施工、管护单位签订了《工程作业合同》与《安全生产合同》；设立办公室和技术室，负责项目管理和技术指导，包括文件，生产等技术档案的收集；项目设立专账，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2026年预算安排资金85万元。其中，良种繁育8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海眼寺林场国家油松良种基地：新建油松种子园9亩，新建核桃种子园5亩；新建油松良种繁殖圃1亩，核桃良种繁殖圃2亩；油松母树林抚育管理2700亩，核桃母树林抚育管理200亩；油松种子园抚育管理300亩。目标2：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核桃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核桃种质资源调查与收集40份；茶条槭、元宝枫干旱胁迫试验与评价30份；核桃种质资源库抚育管理500亩，其中：收集区450亩，无性系测定林50亩；新建种质资源库30亩；新建种质资源扩繁圃20亩。			目标1：海眼寺林场国家油松良种基地：新建油松种子园9亩，新建核桃种子园5亩；新建油松良种繁殖圃1亩，核桃良种繁殖圃2亩；油松母树林抚育管理2700亩，核桃母树林抚育管理200亩；油松种子园抚育管理300亩。目标2：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核桃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核桃种质资源调查与收集40份；茶条槭、元宝枫干旱胁迫试验与评价30份；核桃种质资源库抚育管理500亩，其中：收集区450亩，无性系测定林50亩；新建种质资源库30亩；新建种质资源扩繁圃20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面积	0.5万亩	数量指标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面积	0.5万亩	
			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面积	0.05万亩		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面积	0.05万亩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4：母树林/试验林抚育管理	≤100元/亩	成本指标	指标2：数据调查监测	≤200元/亩
				指标13：种质资源库收集区抚育管理	≤200元/亩		指标4：新建种质资源库(圃)	≤2000元/亩
				指标12：新建良种繁殖圃	≤2000元/亩		指标3：种质资源鉴定评价	≤1000元/份
				指标11：新建试验林	≤2000元/亩		指标1：林草种质资源调查收集	≤1500元/份
				指标1：林草种质资源调查收集	≤1500元/份		指标5：新建种质资源扩繁圃	≤2000元/亩
				指标9：种子园/采穗圃抚育管理	≤400元/亩		指标14：母树林/试验林抚育管理	≤100元/亩
	指标10：新建采穗圃			≤5000元/亩	指标13：种质资源库收集区抚育管理		≤200元/亩	
	指标2：数据调查监测			≤200元/亩	指标12：新建良种繁殖圃		≤2000元/亩	
	指标4：新建种质资源库(圃)	≤2000元/亩		指标9：种子园/采穗圃抚育管理	≤400元/亩			
	指标3：种质资源鉴定评价	≤1000元/份		指标11：新建试验林	≤2000元/亩			
指标5：新建种质资源扩繁圃	≤2000元/亩	指标6：抚育管理	≤200元/亩					
指标6：抚育管理	≤200元/亩	指标10：新建采穗圃	≤5000元/亩					
指标8：新建种子园(升级换代)	≤6000元/亩	指标8：新建种子园(升级换代)	≤6000元/亩					
指标7：新建收集保存区	≤2000元/亩	指标7：新建收集保存区	≤200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	林业生产服务功能	增强	可持续影响	林业生产服务功能	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2/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财政林草科技推广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6年拟实施中央财政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资金150万元,其中:坪松林场50万元,菘池中心林场100万元。(1)元宝枫孟县菘池种源育苗示范:实施元宝枫孟县菘池种源大田育苗示范15亩,产良种苗木20万株。(2)元宝枫良种造林示范:建设元宝枫良种不同混交配置造林示范700亩,其中元宝枫×油松(1小班、3小班,带状混交,比例6:4)混交示范492亩;元宝枫×油松(2小班,带状混交,比例5:5)208亩。本项目共栽植苗木7.7万株,其中元宝枫4.4万株,油松3.3万株。(3)技术培训300人,发放技术手册350册。对项目区及其周边地市从事元宝枫培育管理的技术人员、施工人员及农户进行技术培训。					
立项依据		(1)《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做好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储备入库工作的通知》(晋林规函〔2025〕208号)(2)《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资环〔2024〕38号)(3)《山西省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晋林办科〔2011〕78号)(4)《山西省中央财政林业科技推广示范项目绩效评价办法》(晋财农〔2011〕77号)(5)《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23)(6)《造林作业设计规程》(GB/T1607-2024)(7)《械树播种育苗技术规程》(DB14/T2692-2023)(8)《元宝枫孟县菘池种源》(晋S-SP-AT-014-2022)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元宝枫(学名:Acer truncatum Bunge)属槭树科,槭属落叶乔木,成年树高8.0~10米,适宜生长在温凉的气候中,耐寒冷。该树种作为山西特有乡土树种,可为“三北”工程生态修复与林业产业发展提供多元树种。目前,林草事业正处于生态修复与林业产业升级的关键阶段,元宝枫良种推广示范具有极强的现实必要性。一是野生元宝枫资源虽在山西分布较广,但多处于零散生长状态,人工培育技术落后,且效率偏低,导致其生态与经济价值未被充分挖掘。整体上绿化阔叶和彩化树种选择少,作为优良的阔叶树种,目前相关区域使用五角枫良种造林较少,通过良种推广示范,技术推广为晋北,晋东北地区增加了乡土阔叶和彩化树种选择培育,使用提供可靠的技术路线,可筛选出适应山西不同立地条件(如太行山区、黄土丘陵区等)的优良品种,建立标准化育苗和造林技术体系,推动其从野生资源向人工培育林转变。二是山西作为北方生态屏障建设的重要区域,亟须兼具生态适应性和多功能价值的乡土树种。元宝枫耐寒、耐旱、抗逆性强的特性,使其能在山西干旱半干旱山区、石质山地等困难立地条件下稳定生长,补充现有造林树种单一化的不足,构建更具韧性的森林生态系统。同时,其种子可榨油、木材可利用、叶片兼具观赏价值等经济副产品的开发利用,能实现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为山区乡村振兴提供新路径。因此,元宝枫良种繁育与造林技术推广示范不仅是对乡土树种资源的高效利用,更是推动山西生态修复、林业产业升级与乡村振兴协同发展的重要举措,对构建稳定、多元、高效的山区林业生态系统具有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林场成立造林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工程业务技术指导、质量管控和检查验收;领导小组成员包括技术员、施工员、安全员和财务人员等,分别对负责技术把关、跟踪施工、安全生产和财务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工程安全、资金安全。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度中央财政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资金150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实施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2个。目标2.繁育优良品种,推动良种在生产活动中的使用,提高全省良种使用率。目标3.采取先进营造林技术措施,营造以生态防护效益为目标的乔灌、针阔混交林分,为全省生态林建设提供示范。目标4.开展相关新技术、新方法、新理念的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职业素养。		目标1.实施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2个。目标2.繁育优良品种,推动良种在生产活动中的使用,提高全省良种使用率。目标3.采取先进营造林技术措施,营造以生态防护效益为目标的乔灌、针阔混交林分,为全省生态林建设提供示范。目标4.开展相关新技术、新方法、新理念的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职业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	2个	数量指标	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	2个
		质量指标	林草科技推广成果示范及转化效果	≥90%	质量指标	林草科技推广成果示范及转化效果	≥90%
			林草科技推广标准化示范区项目标准使用率	≥90%		林草科技推广标准化示范区项目标准使用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当期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当期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100万元/个	成本指标	林草科技推广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100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林农劳务收入增加	是	经济效益	林农劳务收入增加	是
		社会效益	林业科技成果和标准推广辐射度	是	社会效益	林业科技成果和标准推广辐射度	是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是	生态效益	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是
		可持续影响	促进行业科技发展	是	可持续影响	促进行业科技发展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技术培训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技术培训满意度	≥95%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2/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支出-中央财政森林资源监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395	年度资金总额:		19,3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39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395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安装5台bd终端, 资金1.9395万元。					
立项依据		该项目经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常态化开展林草生态综合监测工作的通知》(晋林办字[2022]37号)对项目予以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新技术、新方法的探索研究, 积极开展试点, 升级完善综合监测技术方案, 加强构建“天—空—地”一体化、“国家—省—市—县”联动的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技术体系, 实现林草湿荒监测“一张图”, “产出”一套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明确工作目标; 2. 制定工作方案; 3. 开展工作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安排1.9395万元, 用于配置bd终端5台。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应用新技术、新方法的探索研究, 积极开展试点, 升级完善综合监测技术方案, 加强构建“天—空—地”一体化、“国家—省—市—县”联动的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技术体系, 实现林草湿荒监测“一张图”, “产出”一套数“。				应用新技术、新方法的探索研究, 积极开展试点, 升级完善综合监测技术方案, 加强构建“天—空—地”一体化、“国家—省—市—县”联动的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技术体系, 实现林草湿荒监测“一张图”, “产出”一套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bd终端	5台	数量指标	购置bd终端	5台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0.388万元/台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0.388万元/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资产利用水平	正常	社会效益	资产利用水平	正常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资产使用年限	≥8年	可持续影响	资产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2/12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支出-中央财政国有林保护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39-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		实施单位		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6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6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6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566,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国家林草局《关于开展林草湿数据与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对接融合和国家级公益林优化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1]53号)文件要求,在国土空间管理中使用统一的土地范围界线,对林地、草地、湿地按照国土“三调”地类进行重新认定,对落在国土“三调”认定的非林地范围内的国家级公益林进行剔除,对“三调”认定林地范围内符合国家级公益林区划条件的林地进行补进,全面优化国家级公益林分布范围,按认定的国家级公益林面积和除国家级公益林以外天然起源的林地(天然林)面积予以补助。2026年,我局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面积28.77万亩,其中:国有国家级公益林和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28.77万亩。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中发〔2003〕9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意见》(中发〔2008〕10号)有关规定,加强对国家公益林的保护、经营和管理。					
项目设立必要性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制度,是我国林业历史性转变的重要标志之一,是林业利益机制的重大创新。这项制度结束了我国长期无偿使用森林生态效益的历史,开始进入有偿使用森林生态效益的新阶段,对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资环【2024】39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补助国有国家级公益林和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28.77万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国家级公益林和国有林资源保护与管理,增加森林面积,提高森林质量,降低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森林火灾面积和林业行政案件等发生率。		加强国家级公益林和国有林资源保护与管理,增加森林面积,提高森林质量,降低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森林火灾面积和林业行政案件等发生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和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	28.77万亩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和国有天然商品林面积	28.77万亩
			管护合同签订率	100%		管护合同签订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建档率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建档率	100%
			管护验收合格率	100%		管护验收合格率	100%
			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国有管护补助亩投资	10元/亩	成本指标	国有管护补助亩投资	10元/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劳动就业机会	增加	社会效益	劳动就业机会	增加
			造林绿化和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造林绿化和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空气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空气质量	改善
			生态环境	改善		生态环境	改善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可持续影响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森林资源管护能力		增强	森林资源管护能力		增强	
生态文明建设	持续推动		生态文明建设	持续推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护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护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王洪亮	经办人:	白鑫	联系电话:	18636938049	填报日期:	2025/12/1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82辆，实有64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6辆，其他公务用车58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53174.88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7台（套）；山西省太行山国有林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林业和草原				
A	公共服务			
A06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服务		
A0601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101				林草资源监测服务
A060102				林草有害生物监测防治服务
A060103				林草种质调查与监测服务
A060104				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监测服务
A060105				生物多样性调查监测服务
A0602			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201				疫源疫病监测服务
A0603			碳汇监测与评估服务	
A060301				林草碳汇监测评估服务
A07		科技公共服务		
A0701			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1				林草科技研发与推广服务
A070102				野生动植物保护科研服务
A0702			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070201				林草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
A10		社会治理服务		
A1005			志愿服务活动管理服务	
A100501				野生动植物保护志愿者管理服务
A12		农业、林业和水利公共服务		
A1204			外来入侵生物综合防治服务	
A120401				林草系统生物安全服务
A120402				外来物种调查、安全隐患评估服务
A1205			动物疫病防治服务	
A120501				野生动物救护服务
A1206			品种保存和改良服务	
A120601				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扩繁服务
A1210			森林经营与管理服务	
A121001				集体林地勘界测绘服务
A121002				森林管护服务
A121003				森林资源培育服务
A121004				林草保险综合服务
A121005				自然保护地勘界服务
A121006				自然保护地科学考察服务
A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A1401			防灾减灾预警、预报服务	
A140101				森林草原火险等级预测预警服务
A140102				林火视频监控运行服务
A140103				航空巡航监测服务
A140104				森林防火卡站巡查巡护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四级目录
A1402			防灾救灾技术指导服务	
A140201				森林防火总体规划编制服务
A140202				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设计服务
A140203				林草防火专家指导服务
A1403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A140301				应急食品、药品储备服务
A140302				林草防灭火物资储备服务
A140303				林草防灭火专业设备供应服务
A1404			灾害救援救助服务	
A140401				火场应急车辆保障服务
A140402				火场应急通信保障服务
A140403				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清理余火、看守火场服务
A1405			灾后防疫服务	
A140501				火烧木清理服务
A1406			灾情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1				林草火灾调查评估服务
A140602				灾情损失评估服务
A1407			灾害风险普查服务	
A140701				标准地、大样地调查服务
A140702				林草火灾风险普查服务
A15		公共信息与宣传服务		
A1501			公共信息服务	
A150101				林权市场信息服务
A150102				林产品市场信息服务
A1502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A150201				林草公益信息宣传服务
A1503			公共公益展览服务	
A150301				林草公益展览服务
A16		行业管理服务		
A1601			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1				林草行业规划服务
A160102				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评估、规划编制等服务
A1603			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301				林草行业统计分析服务
A1606			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601				林草行业标准制修订服务
A1608			行业咨询服务	
A160801				林草行业咨询服务
A17		技术性公共服务		
A1702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	
A170201				食用林产品检验服务
A1703			监测服务	
A170301				食用林产品监测服务
A1704			气象服务	
A170401				气象预报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